

# 采购清单

采购单位	西安市投资合作局			备案函号	ZCBN-西安市-2025-06378		
项目名称	政务新媒体平台服务						
财政拨款	¥ 5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其他财政资金	¥ 0.00			保障性资金	¥ 0.00		
序号	品名	采购标的	单价	数量	单位	总价	技术参数
1	平台运营服务	对政务新媒体平台提供运营维护服务	500,000.00	1	年	500,000.00	(一) 每季度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季度运营报告, 运维结束后提供交付报告。 (二) 合同期内每月整合编发稿件4—8次, 每次1-3篇(条)。 (三) 合同期内收集信息素材, 整合发布稿件150篇(条)。 (四) 合同期内撰写原创深度稿件稿件10篇。 (五) 合同期内撰写新闻资讯稿件20篇。 (六) 合同期内制作宣传海报/视频15条。 (七) 合同期内在央省市媒体平台发布稿件、在全国性财经类媒体设置网页专题, 刊发、收录稿件30篇(条)。 (八) 合同期内提供原创类稿件、视频制作、季度运营规划等相关策划服务12次。 (九) 合同期内参与重要会议、重要活动, 进行拍摄报道20次。 (十) 合同期内向采购人全天提供运维技术咨询服务。 (四)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服务期满后按照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及数据进行验收; 2、最终验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需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时间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后, 填写验收单。 3、验收和评价方式 3.1 乙方提供的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 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 将视为验收不合格, 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采购人损失。 3.2 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 及在项

						目实施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本项目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3.3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服务指标进行逐项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3.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盖章、签字生效。3.5 验收依据 3.5.1 合同文本。3.5.2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函。3.5.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2						
3						
4						
5						